

運動家精神

六年三班／張展華

我覺得運動家精神就是永不放棄，努力完成比賽，即使落後了也要認真。

例如，在體操運動不普及的芬蘭，有一位名叫安娜瑪麗·馬蘭寧的女子體操選手，為參加北京奧運，用著那雙連生活都非常困難、嚴重受傷的腿，每天站在平衡木上不斷努力的練習。到了北京奧運時，馬蘭寧每做一個簡單的動作，都感覺腿像是被刀子刺到一樣痛，但馬蘭寧堅持不放棄。比賽後，她說：「強者是永不放棄的。」她要的並不是金光閃閃的冠軍獎牌，而是想告訴世界，只要永不放棄，就已經是最大的贏家了。

最近在我的身旁也有一些永不放棄的例子，例如，這次運動會大隊接力，雖然最後只得到第四名，可是我覺得結果並不是最重要的，最重要的是我們努力不放棄，堅持跑到最後的精神。還有，之前足球隊代表學校去和其他小朋友比賽，比了兩場雖然都輸了，但我們永不放棄。直到比賽結束哨音響起前，我們都努力的進攻，不放棄任何一次進球的機會。這些都是永不放棄的例子。

永不放棄感覺上好像很困難，其實一點都不難，只要朝著自己努力的目標前進，不半途而廢，每一個人都可以做到永不放棄的運動家精神。